

证券代码：600589
债券代码：12221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债券简称：12 榕泰债

公告编号：临 2016-041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6 年 9 月 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5,929.47 万元，拟用于张北榕泰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发行底价为 8.75 元/股。

截至目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705,305,831 股，榕泰瓷具持有公司 19.5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为兴盛化工，持有公司 11.36%的股份，榕泰瓷具和兴盛化工合计持有本公司 30.89%的股份。榕泰瓷具的实际控制人为林素娟，兴盛化工的实际控制人为杨启昭，林素娟与杨启昭为夫妻关系，因

此榕泰瓷具与兴盛化工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对公司存在共同控制，因此林素娟与杨启昭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假设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底价 8.75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为上限 189,633,680 股，其他单个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不超过 6,000 万股进行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林素娟与杨启昭分别控制的榕泰瓷具、兴盛化工将分别持有本公司 15.39%、8.95%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24.34%的股份，榕泰瓷具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林素娟与杨启昭。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取得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的核准等。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榕泰瓷具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林素娟与杨启昭。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0 日